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
承辦人：蔡念桂
電話：(02)22577155 分機1307
傳真：(02)22572761
電子信箱：ad2164@ntpc.gov.tw



24158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

受文者：新北市藥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2月17日
發文字號：北衛食藥字第10302521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瑞安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之藥品「"瑞安"定樂平膜衣錠
100公絲（衛署藥製字第032322號）」（批號0171及0172）
回收一案，惠請轉知所屬會員，如有案內批號產品請立即
下架勿再販售，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請 查照辦理。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3年2月12日FDA風字第1031100365號函辦理。
- 二、案係瑞安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之旨揭藥品因產品溶離度試驗未符規格，故採取回收相關產品，惠請轉知所屬會員，如有案內批號產品請立即下架勿再販售，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

正本：新北市醫師公會、新北市藥師公會、新北市藥劑生公會、新北市西藥商業同

業公會
副本：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新北市政府衛生局衛生稽查科

局長 林雪蓉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